

曲靖赛事不断 U-22 国家足球队也来了

经报讯(记者 邱跃林)9月13日上午,2016中国足协中国之队国际足球赛新闻发布会在曲靖举行。发布会由曲靖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全恩德主持,中国足球协会专职执委、副主席林晓华、曲靖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张向明、曲靖市外事和侨务办主任董忠、曲靖市文体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李卫东、中国U-22国家男子足球队教练组组长陈洋等嘉宾共同出席了发布会并介绍相关情况。

林晓华说:“这是曲靖第四次举办中国之队赛事。在过往的比赛中我切身感受到了当地球迷巨

大的热情。这支U-22国家队虽然刚刚组建不久,但却是一支年轻有激情的团队。在8月31日对阵吉尔吉斯斯坦U-22国家队的比赛中,当时刚刚建队仅8天的这支青年军就以3:0的比分完胜对手,为备战第三届亚洲U-22足球锦标赛预选赛阶段的比赛打下了一个良好的开端。而本次对阵新加坡U-22国家队的比赛,也将是小伙子们提高自己和磨合球队的宝贵机会。”

张向明表示,曲靖市委、市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文化体育工作,群众体育蓬勃开展,竞技体育成

效突出,为国家培养和输送了一批高水平运动员。曲靖市委、市政府以市文化体育公园为载体和平台,乘着成功举办一系列国际国内赛事活动的东风,着力把曲靖建设成为国家高原体育综合训练和竞赛基地、全省对内对外的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全力打造国际高原体育城。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新闻发布会,为比赛的成功举办营造广泛参与、合作发展的良好氛围,同时借助新闻媒体的力量,大力宣传我市经济社会建设的重大成果和文明形象,提升曲靖对外知名度和影响力。

本次2016中国足协中国之队国际足球赛的参赛队伍分别是中国U-22国家男子足球队和新加坡U-22国家男子足球队。比赛将于10月8日在曲靖举行。

素有“滇黔锁钥”“云南咽喉”之称的曲靖,距省会昆明市120公里,地区面积33,821平方公里,地形地貌多样,民族风情各异。近年来曲靖市通过组织各级别足球赛事,不断提高城市足球水平,使足球这项运动深入到了群众中去,本次国际青年足球锦标赛必将吸引大批球迷到场观战。

祥云森林公安

参加义务植树 圆满完成栽种任务

日前,祥云县森林公安局副局长袁宏带领局机关及清华洞林区派出所民警职工一行开展植树活动。

活动现场,大家热情高涨,兴致勃勃地投入到植树活动中,一派紧张有序的劳动景象。经过一上午的挥汗奋战与

辛勤劳作,一棵棵新栽植的树苗昂然挺立。

本次义务植树活动,该局共栽植树苗17余株。通过活动,增强了民警职工的活力、凝聚力、团队精神以及爱绿护绿意识,为保护森林资源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尽了一份力。

清华洞林区派出所初验业务技术用房

日前,祥云县森林公安局邀请县监理、地勘、设计、施工方、建设方组成验收工作小组对清华洞林区派出所业务技术用房进行初验。

验收组对业务技术用房的建设情况进行了细致的查看,并召开工程初验会议。会上,验收

组对工程概况、初验结果及存在的问题作了说明,并与祥云县森林公安局初验进行交流。针对存在的问题,祥云县森林公安局局长姚春彩希望施工方能够按照初验的结果,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认真落实整改,尽早完成工程竣工验收。

及时处置群众报警

近日,祥云县森林公安局值班民警接到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指令:下庄镇下庄社区龙泉村村民左某报警称家中有蛇,指令森林公安局出警处置。

出警民警及时与报警人取

得联系,立即到达现场。民警随即将现场围观人员疏散,带上“蛇钳”到房子里查找,在翻动杂物过程中,蛇受到惊吓后从墙角爬出来,眼疾手快的民警随即用“蛇钳”将蛇夹住,成功排出了危险。

放归国家级保护动物穿山甲

8月21日20时许,祥云县森林公安局接群众报警称,发现一只穿山甲。

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赶往现场。到达现场后,森林公安民警对穿山甲的健康状况进行仔细检查,确认无伤病后,将其放入事先准备好的保护笼里,带回局机关细心照看。8月

22日上午,祥云县森林公安局民警带上这位“小伙伴”,驱车前往大山深处,将它放归山林。期间,穿山甲多次折返,满是不舍离去之情与感恩谢意,可“天下没有不散之筵席”,最终穿山甲在民警不舍的目光中,渐行渐远、消失不见,重新回归大自然的怀抱。

本栏目稿件由通讯员陈杨 余洪柱采写

县区新闻

威信县“二三四”抓好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管理

经报讯(吴长富)近年来,威信县纪委监委局以“二三四”监督管理工作思路,严格纪检监察干部监督管理,锻造出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反腐铁军。

严把“二关”。一是严把人员准入关。凡新进入全县纪检监察系统的副科级以上干部,由县纪委监委局会同县委组织部进行严格考察,报县纪委常委会集体研究确定准入人选。2015年以来,把37名政治素质高、业务水平强的科级以下年轻干部选入全县纪检监察系

统。二是严把提拔使用关。副科级及其以上领导职务的干部提拔使用,由县纪委会同县委组织部提名并组织严格考察,按程序报县委常委会研究确定提拔人选。2015年以来,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共提拔交流使用29名科级领导干部。

抓实“三项”教育。一是抓实党支部教育。通过定期召开支部“三会一课”、威信县党章党规专题学习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七一”等节日开展系列教育活动,经常进行教育警示提醒,促使

纪检监察干部在工作中自觉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二是抓实警示教育。先后组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观看《人生不能重来》、《云中岗亭》等警示教育片4次,到扎西红军烈士陵园、扎西会议纪念馆、扎西会议会址、水田鸡鸣三省会议会址接受革命传统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64人次;到云南省第二监狱、杨善洲林场等地参加现场警示教育36人次,以案施教,以案释法,实现了警示性、教育性、震慑性的有机结合。三是抓实教育培训。通过举办“三转讲堂”、开展“能力提升”学堂、组织学习培训、鼓励个人自学、函授培训等方式抓好学习培训。2015年以来,通过选送和自主培训纪检监察干部70余人,挑选8名纪检监察干部到市纪委监察局交流学习。

打好“四套”组合拳。一是加强制度建设。2015年,制定了《威信县贯彻落实《昭通市乡镇纪委工作规则(试行)》考核办法》《威信县严禁领导干部收受红包违法行为

管理规定》等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达到了完善管理制度、推动工作创新的目的。二是及早谈话提醒。由县纪委书记、副书记、班子成员、纪工委书记、乡镇纪委书记分别定期层层约谈纪检监察干部,从抓早抓小着手,提醒其严守党纪国法。三是严格干部管理。对照每年年初分解的工作任务,对各乡镇纪委、派驻机构以及各内设机构进行严格考核,把考核结果作为评优评先、提拔使用的依据。四是严肃监督问责。由县委书记主抓,县纪委组织宣传部具体负责,办公室、纪检室、信访室等相关职能室协助配合做好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八小时”内外的监督,对干部群众反映的纪检监察干部信访线索,及时组织处理核实,严防“灯下黑”。2015年以来,分别对3名工作慢作为、履职不到位的纪检监察干部分别进行了诫勉谈话、书面检查、全县通报批评和处理。

警方传真

曲靖经开区公安分局全面提升110接处警工作水平

经报讯(通讯员 许伟)自公安部110减负专项治理工作开展以来,曲靖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立足工作实际,始终把接处警工作作为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重要抓手,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坚持从接处警工作的每一个环节入手,不断创新优化工作机制,积极落实工作措施,着力提升公安机关打击犯罪、服务群众的的能力和水平。

紧扣思想教育,提升业务水平。牢固树立“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意识,要求接处警民警严格按照“接警认真,出警及时,处警到位,群众满意”的工作要求,不断提升110接处警工作的规范化水平。同时,定期召开会议,深入分析当前警情特点和处警经验教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全体民警及辅警进一步增强执法为民意识,坚决杜绝“冷、硬、横、拖、推”等伤害群众感情、影响警民关系现象的发生;定期对接警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对接警区道路、重点单位、场所及建筑物的熟悉程度,对110接警、处警、反馈等各项流程进行规范,切实提高接处警人员的接警意识和处警能力。

强化工作规范,确保处置有序。分局进一步完善接处警工作规范,从接处警时间、行为规范、岗位职责、执法安全等方面入手,对接警、调度、出警、处警、装备、着装等环节作出了明确要求。切实做到有章可循、处置规范有力。要求接警人员做到接警认真、询问仔细、解答耐心、记录详实、定期回访。出警人员在接到110指令后,不得推诿和拖延时间,及时赶赴现场进行处置,做到出警及时、装备齐全、

警容严整、语言文明、处警妥当、群众满意。同时针对110接处警工作易引发群众信访的突出执法问题,对刑事、治安、交通事故、矛盾纠纷、灾害事故、群众求助等不同现场,规定了处置程序、文明用语、工作要求,提高了民警执法水平。

健全工作机制,严格监督检查。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权责统一,进一步明确相关单位的管辖区域、责任,规范接警、出警、处警、反馈、移交等环节,进一步提高110接处警工作水平。对在接处警工作中敷衍塞责、不按规范接处警的,视情节轻重,对相关责任民警依法依纪严肃问责。进一步规范接处警工作程序,规范执法行为,遇有重大、复杂警情,各处警单位必须密切协作,最大限度地发挥工作合力,对工作中互相推诿、扯皮的,一经查实,将对责任部门领导严肃处理。定期采取模拟报警、暗访测试等形式,对接处警情况进行测试与督察,不断加大对接处警工作的督察力度,有效推动接处警工作的规范化。

狠抓警情回访,力争群众满意。严格落实警情回访制度,通过采取电话回访、设置意见信箱、群众访谈等形式回访报警人、案件当事人和辖区群众,主动征求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对警情回访结果实行月通报,促进接处警规范化。将民警到达现场是否及时、用语是否文明、着装是否严整、处置是否规范等方面纳入回访内容,征求当事人意见和建议,询问报警人对警情处置的满意度,并记录在册,及时消除因工作不到位等原因引起的群众不满。

理论园地

浅谈弥渡花灯文化的保护与传承

何庆莲

7月23日至24日,弥渡县新创大型花灯戏《山村·小河·月亮》代表云南省参加“全国基层院团戏曲会演”取得了圆满成功,受到首都观众的青睐,演职人员代表得到了文化部副部长、中国文联主席等领导的高度重视,并给予了大戏高度评价。此前,弥渡是素有花灯之乡的美誉,近年来弥渡县在花灯方面就取得过诸多荣誉:2008年,弥渡花灯戏被列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014年12月,弥渡县被命名为全国文化先进县;2015年3月,弥渡县被中国民间艺术家协会授予全国唯一一家“中国花灯艺术之乡”称号。这些成绩的取得与弥渡长期坚持不断抓花灯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工作密不可分。

弥渡花灯源远流长

弥渡花灯是云南花灯九大派系之一,素有“云南花灯比山茶,弥渡花灯别样红”的美称。弥渡花灯始于何时无定论。有的说始于唐宋,有的说始于元明,但无论是始于唐宋,还是明清,都是说明弥渡花灯源于中原文化,吸收了江南文化,融入了弥渡汉族、彝族、白族的音乐舞蹈元素,从而演绎出屹立于云南花灯之林的弥渡花灯文化。

新中国成立以后,弥渡花灯曾九度登上省级艺坛,八进京城,六次亮相央视。20世纪50年代中期,国家和省州以及部队文艺工作者,纷纷深入弥渡采风收集花灯音乐,并见诸于国家和省级音乐刊物。1961年、1983年云南省花灯剧团、省群众艺术馆及弥渡县花灯剧团、县文化馆先后出版的《云南花灯选曲100首》和《云南花灯音乐·弥渡

部分》,系统地收录了弥渡花灯曲部分),系统地收录了弥渡花灯曲部分),在黄虹、杨放、袁留安、尹钊等云南著名音乐家的鼎力传唱推介下,使弥渡花灯走向全省,走向全国,走向世界。其中,花灯名曲《十大姐》《绣荷包》《弥渡山歌》等蜚声海内外。独树一帜的花灯艺术使弥渡县被文化部授予“中国民间艺术之乡”称号。2008年6月,国务院将弥渡花灯列为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2012年10月,云南省第二届花灯艺术周成功在弥渡举办。

“十个弥渡人,九个会唱灯”

在弥渡县,民间花灯表演活动十分盛行,可谓是“城乡无处不灯”。在民间有“十个弥渡人,九个会唱灯,才进弥渡坝,处处锣鼓声”,是弥渡自古以来就有的旖旎风情。

弥渡人把花灯演唱与龙狮组合表演,称之为“玩灯”“闹花灯”。玩灯的古规十分考究,县内多数地区每年从正月初二开始,至正月十七、十八结束。玩灯的准备阶段称为“囤灯”,各村一般由当年生育男孩的家长担任“灯头”组织灯班,负责筹集资金和召集人员扎裱龙狮,聘请德高望重、擅长表演的民间艺人到灯班主持玩灯的全过程。“大鼓响,庄稼长”,人们春节玩灯,是希望新的一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国泰民安,因此,耍龙舞狮唱灯也称“太平灯”。然而,弥渡县民间花灯表演艺术活动,就不仅仅限于在春节、元宵了。

花灯文化几乎融入了弥渡人一年四季的一切民间活动和生产生活中,融入了弥渡人的血液。民

间的祭祀活动唱祭祀花灯,盖新房“垫土”(奠基)表演花灯折子戏,洞经音乐也有用花灯唱经的。规模较大的洞经音乐会,最后的仪式以唱“簸箕灯”结束,表示功德圆满,皆大欢喜。而最值得一提的是,每年密祉元宵花灯节,是弥渡花灯的浓缩与概括,是国内现存规模最大的原生态花灯灯会,是花灯文化的活化石。密祉是仅有人口1.6万人的小镇,但每年的元宵灯会村村有灯班,全村老幼齐上阵,参与演出的人员竟然有五六千人。如今,在弥渡城乡,无论平日茶余饭后的村头文化活动广场,还是城市公园,无论是平常人家的红白喜事,还是各种节庆活动,随处可见花灯表演。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县30人以上的民间业余花灯就有526支。

跳红弥渡花灯唱响《小河淌水》

在大理州,弥渡县花灯剧团是唯一的国有县级文艺事业表演单位,也是省内具有完整建制制的5个县市花灯剧团之一,是弥渡县花灯的代

表性、示范性剧团,承担着弥渡花灯的继承、创新和发展的任务。自1956年2月建团以来,搜集、整理、创作、移植了一批优秀(节)目,如传统花灯剧《大舜耕田》,现代花灯剧《规划到乡》,花灯歌舞《小河淌水》《十大姐》《绣荷包》,移植花灯剧《龙江颂》《红灯记》,新编历史剧《彝汉情》,古装花灯剧《求名记》等流传至今,并在花灯界广为传唱,先后受到多位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

剧团建团近60年来,坚持自

职人员踏遍了弥渡的山山水水,走进了村村寨寨,用双腿反复丈量着弥川大地,用花灯颂扬着发生在老百姓身边的变化。累计演出1796场,受众面达68.4万人次。

近5年来,剧团做到了传统与现实有机结合、弥渡花灯资源与剧作编导智慧有机结合、打造精品与培养新人有机结合的“三结合”,把送戏下乡演出中收集整理改编创作的优秀剧目进行精心打磨,先后创作出反映新农村建设的,彰显新一代农村青年时代风采的现代花灯剧《正月十五闹花灯》《山村医生》和《山村·小河·月亮》。在参加全省首届、二、三届花灯艺术周、“星耀杯”花灯小戏电视大赛、云南省首届新农村文艺汇演和第十、十一届、十三届全省新剧目展演中屡获大奖,在云南省文艺界呈现出“弥渡花灯文化现象”。特别是花灯大戏《山村·小河·月亮》获得国家艺术基金资助,获得250万元的艺术基金,这也是弥渡县首个获得国家艺术基金资助的舞台剧。今年7月23日至24日,该大戏代表云南省参加了“全国基层院团戏曲会演”取得了圆满成功。

为有效保护传承好花灯,2008年9月,弥渡县启动了“花灯民歌进校园”工程,把《花灯民歌音乐》作为全县中小学生的必修课,把花灯健身操、健身舞作为校园文化的主要内容。该工程实施7年来,共有30多万人次中小学生学习了弥渡花灯民歌音乐知识和表演技能的教育。2013年该县还命名了100名花灯民歌文化传承人。

(作者单位:弥渡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展演中心)